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部分建筑物外墙修缮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对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部分建筑物外墙修缮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部分建筑物外墙修缮项目
- 2、委托代理编号: JYCZ202603202
- 3、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 4、采购项目的、数量及预算:

本项目按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一家成交单位。

包/品目名	标的名称	预算金额(元)
整包	主校区部分建筑物外墙修缮项目	870441.10

5、采购项目的主要需求及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标的物名称	标的主要需求	
	技术、服务要求	合同条款
主校区部分建筑物外墙修缮项目	1、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2、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前竣工验收完毕。 3、质量要求: 合格工程。 4、保修要求: 按建设部【2000】80 号令相关保修规定。	付款方式和条件: (1) 双方签订正式施工合同,项目进场后付至合同金额(扣除项目不可预见费部分)的 3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待项目完成结算审计,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移交全套完整工程资料且向采购人缴纳了结算审计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后,

	5、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采购人支付至结算审计金额的 100%。 (2) 各节点款项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具并提供合规有效的正式税务发票，工程保修期自项目正式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竞争性磋商项目 可能实质性变动 内容	是 (√)	是 ()
	否 ()	否 (√)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法人的, 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 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 (3) 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 或者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代理人投标的), 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 (4)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供应商无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项目负责人 (拟任项目经理)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 以及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为投标人单位正式职工 (提供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供应商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4 月至 2026 年 6 月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且无在建工程。
- (5)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职称证书, 为投标人单位正式职工且无在建工程。

(6)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要求：投标时至少明确项目负责人 1 人。项目部其他关键岗位人员须在投标时提供相关书面承诺，承诺工程实施时将按湘建建〔2020〕208 号文的要求配备。

(7) 湖南省外施工单位必须按湘建〔2015〕190 号文件规定办理好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参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规定，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参与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具有实行了“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如是“多证合一”请自行说明。如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视为具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为五证合一视为具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

三、保证金缴纳方式：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投标人免交非免责。为保障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应向采购人出具投标供应商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承诺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对于违反相关规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供应商报名及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止（节假日休息，下同），每天 08:3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

2、报名所需证件及相关资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2) 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或者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投标的）；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携带上述报名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份）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 281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5224）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购买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400 元，售后不退。

5、经采购人授权，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不超过 7833 元，于成交通知书领取之时一次性付清。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 281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5221）。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携带有效签署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签署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投标的）原件、投标代表身份证原件签到出席开标仪式。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公告在《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 购 人：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 2 号

联系人：陈 涛

电 话：0731-52810609

委托代理机构名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 281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5 楼

联 系 人：刘凌杰 许 丹 周 磊

联系电话：0731-58262652

委托代理机构收费账号：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至以下账号：

账户名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开 户 行：湖南银行莲城支行

银行账号：8804 0309 00000 0461

附件：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机构代码、注册登记机构、日期、有效期、注册资本、地址、经济行业、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